



香港電影製作發行協會
*Movie Producers and Distributors Association
of Hong Kong Limited*

本會就
立法會
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
《支援電影業的措施》
(立法會 CB(1)1298/06-07(03)文件)
提供相關專業和實效意見

本會十分歡迎和支持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及相關部門(下稱：政府)為香港電影文化工業之未來持續拓展提出相關《支援電影業的措施》，本會相信此舉對帶動和維繫香港知識型的經濟體系拓展，潛力極大，當然，仍須有賴業者和 政府注入適當和實效的自強努力和支援策略，才能事半功倍，與海外業界保持良性競爭之關係。

自 唐英年 財政司司長月前財政預算案中提出上列相關《支援電影業的措施》方案，尤以建議增加電影發展基金(下稱：基金)款額至 3 億元，當時有關文件仍未出台，本會會員及業界(以中小企投資者為主)皆雀躍萬分及十分關注事案進展，並分別向本會提出相關意見。因此，本會籍此先將相關意見綜合，並初步向 政府及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(下稱：委員會)轉達和簡述，作為參考、以為備察，綜合意見如后：

- (1) 贊同成立一個有實效架構和職能之 電影發展局(下稱：發展局)，以替代前已成立的 電影發展諮詢委員會，建議 發展局之行政和營運體制須由 政府主導，而委員及工作成員除由 政府委任及聘任外，希望 政府考慮邀請有專業實務及資深之相關專業協會常務行政人員，作為 發展局之協理委員(如 Sub-Committee / Sub-Member)，協助拓展。

- (2) 當相關建議增加撥款 3 億元作為 政府投資及資助拍攝電影之意向宣佈後，當時大家在理解上都存有不同和誤解之處。所以，大家都認為若 政府為投資者，製作公司在申請及版權分配時，都會面對很多問題的，必須審慎研究和運用。他們同時也認為必須審慎考慮如何適當運用該筆 3 億元撥款，作為以戰養戰、長久持續拓展電影文化工業。
- (3) 培育電影及創意人材是有需要的，而香港各大院校亦就創意及知識型經濟分別設立各種不同培育課程，因此，希望集中資源去推廣和培訓前線及實戰之工作人員。

關於《支援電影業的措施》方案內容如何定位、如何制定策略和內務指引、如何互補協調等等細則條文，本會十分樂意協助會員、業界、政府提供專業優質服務的支援。

根據上列剛出台《支援電影業的措施》之文件資料顯示(當中有提及影視處架構之改組、廣播事務管理局與電訊管理局合併等問題)，本會初步理解和相信全卷是一份可接受和研究之文件，並希望 政府及 委員會研究儘快通過本《支援電影業的措施》方案，以應所求。

~ 卷 完 ~

日期：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三日

備註：本會應立法會委員會秘書處意見而草擬本初稿意見書，作為政府及委員會參考查存之用。

文件轉達：本會理監事委員、霍震霆名譽會長、劉英彪法律顧問

檔編：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

地址：香港 九龍 尖沙咀 赫德道 5-9 號 德裕中心 901 室
電話：(852)~2710-9377 (e-mail : mpda@biznetvigator.com) 傳真：(852)~2710-8337